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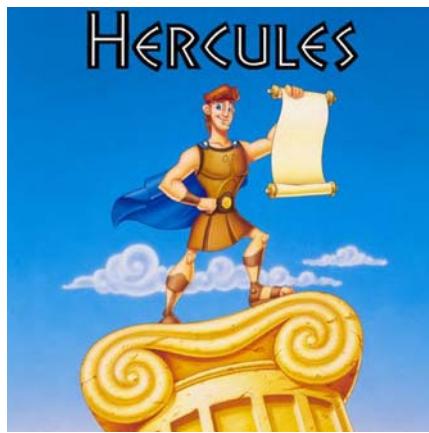
# 生 命 之 线

多年以前，曾经看过一部根据希腊神话改编的动画片《大力士》。当海格里斯（大力士）奋不顾身地跳进死亡之渊，愿以自己的生命，挽回心爱人的生命时，命运女神出于职责的要求，要去剪断落入死亡之渊的海格里斯的生命线，奇迹发生了，生命线变成了不朽的金黄色，命运女神的剪刀对此也无能为力，海格里斯成就了神位。他勇敢的举动不仅解救了心爱的人，也因为他坚定的一念，成就了他永远的神的生命。

原来命运是可以改变的。回顾大力士的一生：他出生在天界，被冥神凯力斯设计落入凡间，并消减他所有神的能力，只留下了一个天国的印记，带有闪电形象的金牌。当众人都不理解热情而又乐于助人的大力士，当养父母告诉他他是被捡到的，大力士决定要弄清自己的身世。影片中，大力士曾多次唱到：“我有一个梦，在遥远的天际，看着众星的期待，盼望我的来临。我要去追寻，不怕一路艰辛，我要达到目的，我意志坚定，我的每一步勇敢往前行，我能够再回到那属于我的故乡。”大力士在宙斯庙，虔诚地祈祷：“我想知道，我是谁，我是从哪里来的。”

也许在夜深人静时，很多人都会有这样出其不意的想法。出于对生命的好奇，我们每个人，几乎人人都曾经这样忽隐忽现地出现过这样缥缈的念头。

宙斯告诉大力士，他的生命来自天上，是自己的儿子。



大力士问：“那为什么不可以像神一样的住在奥林匹斯山？”宙斯对他说：“尽管我们都很爱你，但是一落入凡间，我也无能为力。但是只有你自己可以。如果你能在凡间，证明你是真正的英雄，你就会变回神。”要想登入天界，就必须真正从人间

艰苦的磨砺中超脱出来。于是，大力士踏上成为真正英雄的艰辛路程。

在大力士的心目中，以为英勇救美，除暴安良，就是英雄，并为此奋力的争取。当大力士以自己超强的武艺，摆平了一个城市混乱的治安局面，并清除了恶魔怪物的扰乱后，大家欢呼万分，把他当成英雄一样地来崇拜。大力士又来到宙斯庙，告诉自己的父亲，夸夸不绝地讲述自己如何地受到人们的尊敬和崇拜，并自以为拥有这样超强盛的名誉，就可以登入天界。但是宙斯告诉他：“你表现得很好，确实很优秀，但是距离真正的英雄，还差那么一点点。有名的人，并不一定是真正的英雄。你要用心去发现。”大力士历经魔难，最终用心找到了真正英雄的涵义：把自己的生命置之度外，也要挽救其他的生命。这是他最终改变自己命运的关键所在。

古希腊神话流传至今，被很多国家翻拍成电视电影，在国际上享有盛誉。也许是因为，他对生命真相的揭示，牵动了人类心灵的最深处：向往回归天际，那曾经属于自己的世界。（文/王昊天）◇

# 明慧週報

副刊

第 230 期

2009 年 9 月 4 日

## 我家门前的标签

我们一家人一年前租了一套住房，房子比较宽敞，最主要是价格很实惠。若在其它地方，月租金至少要贵 200 元。还因不在小区，不交物管费。

房子是朋友给我们找的。朋友问我：“门前的水管上贴有一个‘法轮大法好’的标签，要不要撕掉？”我说：“不用撕掉，就让它贴着。我们单位上就有法轮功学员，人家修炼真、善、忍，与人为善，打不还手，骂不还口，是真正的好人。法轮功和电视报纸上说的完全相反，为什么要撕掉呢？”朋友点头称是。

住进来后，楼道里灯光暗淡，也没有什么明显标识，为了不走错楼层、开错房门，每次我们家人都以那个“法轮大法好”的标签作为家门的标识。有客人来找不到我们的家门，儿子就告诉客人：你看门前水管上有个“法轮大法好”，那就是我们家。

住了不到一个月，一天晚上，“抓贼啊”的吼声将我从梦中惊醒。原来邻居家被盗了，邻居家的防盗窗被盗贼撬坏。邻居发现盗贼时，盗贼马上逃跑了。邻居清点物品后，发现少了 5000 多元的首饰和 1000 多元现金。第二天，大家议论纷纷，这时，我才知道这里的房租为什么便宜，主要是安全性差。

住了一年多，这栋楼因为住的人太杂，大多是租房住的，没人撑头管理，经常有人丢失东西，还有几户人晚上被盗，我们家却很平安，连小东西也没有丢失，一点惊吓也没受到。

有一晚上儿子没将门关好，到第二天早上，我才发现门是虚掩的，我说“还好，万幸！”

儿子拉着我说：“爸爸，这个‘法轮大法好’在保护我们呐！”我看着那红色的标签点点头，我将标签上的灰尘掸掉。（文/翔鹰）◇



有个歇后语叫作“老虎的屁股——摸不得”，用以形容普通百姓惹不起的恶霸。那当然了，老虎是个什么动物，你敢去伸手摸它，真的是不想活了。可是老虎并不因为人不摸它的屁股，它就不吃人了，吃人是它的本性。

据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报道，黑龙江省密山市法轮功学员张传富于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被绑架，同年十月十六日被非法劳教。在绥化劳教所，警察对他拳打脚踢，使用警棍。有一次竟将他双手背过来绑在床栏杆上吊起，双脚离地，再用电棍电。三、四个小时后，才放他下来。

二零零八年三月初，张传富的父母去劳教所探视，副中队长李成春说：“张传富表现‘不好’，不让接见。”传富的父亲拽住李的衣角问：“为什么不配合？怎么表现的不好？”李成春回手就是一拳，被张父躲开了。李成春疯了似的大叫：“你敢打警察！好，我叫‘110’来把你抓起来关进劳教所。你不是要见你儿子吗？我叫你天天在这里见你儿子。”李成春一边叫骂着，一边打电话叫来了十多个警察和“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机构）的人、派出所的人，非抓张传富的父母不可，多亏有人出来打圆场才作罢。

以前就曾听一个警察说过：“穿上这身警服，我打人那叫执行公务，人打我那叫袭警。”我当时觉得怪野蛮的，在中共的社会里，法律竟能这样变相保护恶人，警察能不越来越霸道吗？看了明慧网的这则报道，我的第一感觉就是，老虎的屁股摸不得，警察的衣角也摸不得啊。那么是谁豢养了这群专门害老百姓的“老虎”呢？

往下读下去，我发现李成春不过是众多“恶虎”的一只。象他这样的恶警怎么这么多啊？



## 老虎的屁股 和 警察的衣角



二零零八年六月，张传富再次被狱警刑罚，包括：白天不让上厕所、夜间坐小凳直到半夜一点左右才让睡觉、被拉到烈日下暴晒数小时及上大刑。警察于开友逼张传富两臂向后背上举、弯腰九十度。

警察廉兴看到后说：“这多没意思呀！”上来亲自动手对张传富进行折磨。田之政、李喜春两个恶警也上来帮忙，他们用绳子把张传富双手捆上，倒背过来，吊在上铺的床边上，使其双脚离

地，脖子上再吊半桶水，鼻子里灌上芥末油。还嫌不过瘾，就用塑料袋套住头，不让喘气，再往塑料袋里吹烟呛。脱下张传富的裤子用电棍专电下身。最后还用水把报纸蘸湿了贴在张传富的脸上封住嘴，用强光晃他的眼睛。那个要抓张传富父亲的恶警李成春躺在床上用脚踹着张传富来回打秋千。一群“恶虎”就是这样残忍地折磨人的。

李成春们为什么个个如恶虎？而且已经抱成一团。这可不只是专门对张传富施酷刑的这些警察。李成春打电话叫来的“110”的人、“610”的人和派出所的人，要么本身就是恶虎，要么是恶虎的帮凶，或者是恶虎的后台，其中有几个心存善良有人性的人啊？在恶虎横行的社会里，老百姓能得好吗？

古人讲“苛政猛于虎”，在现今的中国，中共暴政可不只是猛于虎了，它是专门豢养恶虎的邪灵。它的存在才是中国一切社会问题的根源。（文／掸尘）◇

## 木榔头



清朝时襄阳有位太守名叫严如泗，他在乾隆初年时曾任山西闻喜县县令。那时他很喜欢对犯罪嫌疑人加以拷打逼供。他专门特制了一个木头做的榔头，用其敲打犯罪嫌疑人小腿处的骨骼，令他们苦不堪言。

严如泗的夫人很贤明，知道丈夫的做法是错误的，经常苦苦相劝，求他不要刑讯逼供。然而严如泗就是不听。第二年，严如泗的孙子出生了，面貌长的很好，只可惜双腿上的骨头是软的，就像下半身瘫痪了一样，总也站不起来。

严如泗的夫人见此，又继续规劝丈夫道：我过去的苦劝你总是不听，现在孙子之所以成了这个样，那是上天在向你示警，如果你不改正，将来还有更大的报应在等着你呢！严如泗这次听了夫人的劝说后，触动很大，深深懊悔自己往日的错误。他当即就把那个特制的木榔头拿出来烧掉了，以示自己不再刑讯逼供的决心。

从此以后，他断案皆认真讲求证据，不再拷打嫌疑人。如此一来，孙子腿部的骨骼慢慢坚固起来了，在其十余岁时终于能和同龄人一样行走、奔跑、跳跃了。严如泗常常以此为例劝告同僚们：千万不要刑讯逼供滥用刑法。资料来源：《秋灯丛话》（文/莫求）◇